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林松煥	服務機關2.	产部		哉 稱	1.大使 2.	
申報日	103年01月	15 日	申報類別	信託申報			
配	偶 及 未	成年子女	配	偶及未	成	年 子女	
稱	謂	姓名	稱	謂	į.	姓名	
配偶		陳蘇華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託前所有權人	受 託 人	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
★★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二小段 0305-0000 地號	176	8分之2	林松煥	兆豐國際商 業銀行	103年09月17日
★★ 金 門 縣 金 湖 鎮 湖 前 段 1069-0000 地號	676.49	全部	陳蘇華	兆豐國際商 業銀行	103 年 09 月 30日
★★ 金 門 縣 金 湖 鎮 湖 前 段 1154-0000 地號	194.91	全部	陳蘇華	兆豐國際商 業銀行	103年09月30日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標示	面積(平方 權 利 範 圍 公 尺) (持 分)	信託前所有權人	受 託 人	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
★★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二小段 00348-000 建號	123.64 全部	林松煥	兆豐國際商 業銀行	103 年 09 月 17 日

(十三)備 註

★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3 年 09 月 18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林松煥